

证券代码：872336

证券简称：强纶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福建强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朝强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机构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3 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等报酬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含），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任何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含），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 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拓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具体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实际审批授信额度为准，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具体日期由公司与银行签署授信合

同约定。

1、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 1,000 万元，需要公司提供自有厂房及综合办公楼作为抵押担保，同时由全资子公司龙岩金纶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朝强及配偶方惠会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2、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龙岩市分行申请信用授信额度不超过 300 万元。

3、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申请信用授信额度不超过 2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黄朝强、方惠会为该议案的关联方，其无偿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第（五）项，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黄朝强、方惠会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向关联方龙岩市昊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购买配件、设备及加工服务，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650 万元。

2、向关联方龙岩市金山粉末冶金有限公司购买材料、燃料和动力及加工服务，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60 万元。

3、向关联方龙岩市金山粉末冶金有限公司租用场地，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70 万元。

4、向关联方龙岩市昊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租用场地，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

5、向关联方龙岩市昊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50 万元。

6、向关联方龙岩市金山粉末冶金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20 万元

7、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预计借款金额累计余额不超过 3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 4 名关联方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强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福建强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